

人大国发院十大核心产品系列

政 策 简 报

2023年2月 第4期 总第145期

能源强国：统筹发展与安全

许勤华



—— 中国人民大学 ——
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
National Academy of Development and Strategy, RUC

人大国发院简介

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简称“人大国发院”）是中国人民大学集全校之力重点打造的中国特色新型高校智库。现任理事长为学校党委书记张东刚教授，现任院长兼首席专家为校长林尚立教授。2015年人大国发院入选全国首批“国家高端智库”建设试点单位，并入选全球智库百强，2018年初在“中国大学智库机构百强排行榜”中名列第一。

人大国发院积极打造“小平台、大网络，跨学科、重交叉，促创新、高产出”的高端智库平台，围绕经济治理与经济发展、政治治理与法治建设、社会治理与社会创新、公共外交与国际关系四大研究领域，汇聚全校一流学科优质资源，组建跨学科研究团队，对中国面临的各类重大社会经济政治问题进行深入研究。

人大国发院以“中国特色新型高校智库的引领者”为目标，以“国家战略、全球视野、决策咨询、舆论引导”为使命，扎根中国大地，坚守国家战略，秉承时代使命，致力于建设成为“最懂中国的世界一流大学智库”。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中国人民大学崇德西楼8楼

网站：<http://NADS.ruc.edu.cn>



人大国发院微信

作者简介

许勤华，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副院长、欧亚研究院执行院长、国际能源战略研究中心主任。研究领域主要为能源与可持续发展，以及区域与国别安全等战略研究。为俄罗斯东欧中亚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中亚友好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石油经专委常务理事，中国能源研究会可再生能源专委会秘书长、副主任委员，国家能源局“一带一路”能源合作网专家委员会主任，中国国际文化交流中心“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研究院院长，世界能源委员会常务理事。

欢迎媒体摘发、转载或采访。

媒体热线：余亚如；办公电话：010-62625159

主办：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首批国家高端智库试点单位之一）

主编：刘青

编辑部主任：邹静娴

本期责编：邹静娴 余亚如

摘要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能源供应保障能力不断增强，能源节约和消费结构优化成效显著，能源科技水平快速提升，能源与生态环境友好性明显改善。十八大以来我国的能源发展主要目标大致可以分为节能减排、能源革命和能源强国三个阶段，2021年以来，我国明确了要构建适应中国国情的现代能源体系。本文从人口、国情、文化、国际关系等角度出发，分析了影响我国能源发展的因素和推进能源大国向能源强国转变的必要性。为解决新时代我国面临的能源难题，保障我国的能源安全，发挥在国际上的正面影响力，建立起更具韧性的现代能源体系，发挥能源强国的作用，须用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推动能源国际合作，培养各类复合型人才。

一、我国能源战略的发展过程

能源是工业的粮食、国民经济的命脉，是人类文明进步的基础和动力，关系人类生存和发展，攸关国计民生和国家安全。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能源供应保障能力不断增强，能源节约和消费结构优化成效显著，能源科技水平快速提升，能源与生态环境友好性明显改善。十八大以来我国的能源发展大致可以分为节能减排、能源革命和能源强国三个阶段。

2014年6月13日，中央召开财经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专门研究国家能源安全战略。这是建国以来党中央首次专门召开会议研究能源安全问题，会议提出了“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的能源安全新战略，擘画了能源改革发展的宏伟蓝图。具体而言，“四个革命”分别指能源消费革命，从消费端节能、提质、增效来解决能源消费结构的不合理性；能源供给革命，建立多元供应体系、多轮驱动能源获取；能源技术革命，带动产业升级，把能源技术和产业紧紧捆绑在一起；能源体制革命，还原能源的商品属性，转变政府对能源的监管方式。“一个合作”是指加强全方位国际合作，实现开放条件下的能源安全。

2021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提出了“能源强国”新战略，明确了构建适应中国国情的能源强国体系，推动我国由能源大国向能源强国转变，是新时期能源领域深化改革发展的首要任务。要求我国在能源生产、储运、消费等各个环节上，以先进的技术实力、绿色的发展理念，强大的国际影响力和高效的创新能力，引领全球能源可持续、跨越式发展，实现人人享有绿色、安全、可靠、智

能的现代化能源，促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总结来说，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能源问题的论述凸显了如下三点：

第一，将新能源发展作为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发展是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构建新一代生物技术、新能源、绿色环保等一批新的增长引擎。

第二，以能源转型、能源低碳化推进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加快推动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等调整优化。完善支持绿色发展的财税、金融、投资、价格政策和标准体系，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统筹水电开发和生态保护，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确保能源安全。

第三，强调能源资源安全对于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作用。能源安全是关系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性、战略性问题，对国家繁荣发展、人民生活改善、社会长治久安至关重要。要加强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确保粮食、能源资源、重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坚定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以提高国家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能力。

二、建设能源强国的原因

第一，从人口角度看，中国是拥有庞大规模人口的国家，为保障14亿人的基本生活，能源必须被摆在首要位置。中国式现代化，是人口规模巨大的现代化；中国的能源强国，是人口规模巨大的能源强国。这就要求中国的能源战略必须多元化能源供给途径，多方位保障能源安全，用更高的资源利用率覆盖全国人民的基本能源需求，真正从能源大国转化为能源强国。

第二，从国情角度看，中国式现代化的能源发展要体现为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能源强国。中国式的能源强国，意在解决目前能源获取的不公平的问题，实现能源获取的均衡性、可及性。如今在我国的偏远和落后地区，基本能源的保障很大程度上还要依赖于国家的政策和补贴，本质上体现了目前我国不同地区能源资源分配的巨大差异。所以我们要通过能源战略，去除能源贫穷和能源分配的不公平性，建成一个共同富裕的能源强国。

第三，从文化角度看，能源强国需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例如，我国之前实施的能源革命，强调的便是绿色能源消费的文化，体现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环境和自然的尊重。我们要将这种精神融入到能源强国的建设当中并加以传承，在提高资源利用率的同时反哺环境、恢复生态、保护生物多样性，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第四，从国际关系角度看，能源强国是在走和平发展道路。过去很长一段时间内，中国被世界上的很多国家诟病为进行“资源掠夺”，但事实上，中国是全世界最大的能源生产国，我国为了在新发展理念

下形成能源发展的新格局，主动放弃了肆意使用煤炭、水电等能源的机会。我国建设的能源强国，绝不仅是为了自己一国，更多是为了全世界，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引领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发挥正向的辐射带动作用，将保护绿水青山的经验和教训带给全世界，努力为国际社会提供更多公共产品。

三、建设能源强国的举措

（一）用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

建设能源强国，要领悟贯通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并加以实践。坚持能源高质量发展，继续推动能源革命，坚持开放格局下的全面深化改革。用最新的能源消费理念与文化，协同与能源相关的各产业各部门各政策，链条式地整体地解决问题，保障“双碳”目标的实现。

在“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战略的指引下，我国已构建了多元清洁的能源供应体系，形成了横跨东西、纵贯南北、覆盖全国、连通海外的能源基础设施网络：一是保障能源供应的基础设施更加完善；二是促进绿色转型的能源基础设施加快建设；三是能源民生基础设施实现普惠化；四是新型能源基础设施蓬勃发展，能源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升。目前我国已充分具备由能源大国向能源强国转变的基础条件。

统筹发展和安全是我们党治国理政的一个重大原则。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安全和发展要同步推进。具体而言，统

筹发展和安全主要包括以下三点：第一，要以新发展理念来统筹发展和安全；第二，要以战略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第三，要以创新引领统筹发展和安全。要将上述原则落实到能源强国建设的工作中，始终秉持着发展和安全协调并行的理念，以能源安全为核心，以建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为目标，切实建设现代化的能源强国。

（二）积极分享建设经验，继续推动能源国际合作

十八大以来，我国积极开展能源国际合作，已经与世界上的许多国家签订了多项能源合作协议，许多能源合作工程已经正式投入使用。从能源合作的角度上看，无论是走出去、引进来，还是“一带一路”能源合作式伙伴关系的高质量推进，我国都已经为全球能源治理贡献了一份中国力量，例如，提出能源可及性，能源清洁化等想法及相应解决方案。

建设能源强国，需要继续大力加强绿色“一带一路”建设。我国作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发起方，长期致力于推动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并在共建“一带一路”的过程中加强绿色文明互鉴、拓展绿色合作维度，夯实共建绿色“一带一路”基础，与参与国家和地区一道为世界注入绿色发展动力。绝大多数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都是发展中国家，而我国是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发展中国家在发展中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我国都曾经面临或正面临着。我国将结合自身发展经验与优势，助力各国探索符合本国国情的清洁能源发展道路；为能源贫穷或缺乏清洁能源的国家提供与其发展阶段相适应的绿色经济复苏参考模式；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促进绿色发展、信

息共享以及绿色技术方面的应用，如已经投入使用的中非首座光伏电站——萨卡伊光伏电站能够满足班吉 30%的用电需求。这些经验都将为我国在深化开放格局下建设能源强国提供智慧支持。

（三）实施人才强国战略，培养各类复合型能源人才

21 世纪是中国必须抓住并且可以大有作为的战略机遇期。为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维护国家的能源安全 and 经济安全，无论是能源战略的制定与能源政策的实施，还是能源体制的改革，都需要更多更优的能源人才。同时，我国能源国际合作的频度和效率大幅提升，对能源国际化人才的数量和质量也有了更高的要求。

能源人才可以分为四类：一是研发者，本着科学是第一生产力的理念，致力于开发可以改变整个人类文明的新技术；二是管理者，对能源各类品种和环节了如指掌，规范着一个国家或者地区乃至全球的能源发展；三是研究者，依靠各自擅长的专业背景对能源发展中产生的各类如政治、经济、商业、贸易、金融等问题进行细致研究；四是行业者，活跃在能源企业之中，既为企业规划发展制定战略，也为行业发展献计献策。

不同类型的能源人才，要求各不相同。比如，能源国际化人才应该能适应国际能源管理体制机制的变迁，统筹协调能源资源国际合作，开创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能源国际合作新局面。总而言之，随着能源事业的蓬勃发展，对能源人才的需求正在扩大，对能源人才的要求更趋复合型。而能源复合型人才的出现，需要改革现有的能源人才的培养机制。这就要求必须先从课程设置上打破专业的限制，做到知识

的互通有无，将边学边用、学以致用 的教学理念融入对能源人才的教育培养体系之中。

【注：本文根据人大国发院“名家讲坛”讲座速记稿整理，已经演讲人审阅。】

供稿：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所有权利保留。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此文稿时，应当获得作者同意。如果您想了解人大国发院其它研究报告，请访问 <http://nads.ruc.edu.cn/zkcg/zcjb/index.htm>